如皋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CIM+智慧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计划编号：JSZC-320682-JZCG-C2025-0067

甲方：如皋市数据局

乙方：上海蓝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12 月 15 日

如皋市数据局就CIM+智慧平台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682-JZCG-C2025-0067)委托如皋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JSZC-320682-JZCG-C2025-0067 号）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参加采购活动时的书面承诺；

4.（JSZC-320682-JZCG-C2025-0067 号）中标（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8.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文件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997700.00 元。

大写：玖拾玖万柒仟柒佰 元，开具税率为6%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系统对接、日常易耗品、工具、调试费、人工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

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履行保密义务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等。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 在服务成果通过验收交付甲方前，所有物资的毁损、灭失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订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支付项目总价的 20%；平台开发完成、安装调试结束，通过初步验收后，30 日内支付项目总价的 30%；典型应用场景搭建、部署完成后试运行，通过最终验收后，30 日内支付项目总价的 30%；剩余项目总价的 20%作为运维期（2 年）内的服务费用，每半年运维结束后，在服务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30 日内支付项目总价的 5%。

上述款项支付具体根据财政资金下达计划执行，如因财政资金未能及时到付引起的延迟乙方同意不按甲方违约论并不追究甲方任何责任。

第六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履行期加 2 年运维期。

服务地点：如皋市数据局。

验收时间：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

验收地点：甲方用户指定地点。

2.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填写《履约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根据实际情况分阶段出具《履约验收报告》。

6.如果合同双方对《履约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5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1.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管理与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2.项目负责人姓名：吴刚；　联系电话：13636378962。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24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1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对于紧急问题，在1天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1个工作日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3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4.运维期，乙方相关服务不能满足甲方招标要求的，乙方负责免费更换或提升，以达到甲方运行要求；如经乙方两次处理仍不达要求，甲方有权另行委托施

工人员予以处理，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分包

除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5 %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0.5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 7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0.5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5.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方式解决。

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1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

甲方（公章）：

地址：如皋市解放路 199 号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2025年12月15日

乙方（公章）：上海蓝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 228 号 3 幢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银行账号：121911013110802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

服务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零代码轻量级数字孪生建模平台	构建零代码轻量级数字孪生的建模平台，支持拖拽式建模方法和建模过程；支持各类设施、物联网设备的无缝加载；基于轻量化执行引擎，支持快速的室内外 3D 模型渲染和运行。	套	1	583700	583700	
2	轻量化 3D 部件库建设	基于城市建模的常见应用场景，结合本地建筑特色，建设轻量化的室内外 3D 部件库，以支持拖拽式建模、零代码绑定关联资产和轻量化部件模型运行。	套	1	150000	150000	
3	面向典型场景的建模示范	组织专业技术人员，针对两个典型应用场景开展建模及数据录入等工作，形成示范效应。	套	2	87000	174000	
4	配备专职建模人员	在合同履约期间，承担 2 个示范应用场景的工作，及终验结束后 2 年内不超过 5 个其他场景应用的数据建模和录入工作（每个场景不超过 5 个总区域）。	项	1	90000	90000	
5		后台管理应用					
6		系统对接					
7		易耗品					
8		专用工具					
9		调试					
10		培训					
11		其他					
大写： 玖拾玖万柒仟柒佰元整					合同价：997700.00 元		